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超过16元/股。按照公司回购金额的区间和回购股价的上限测算，公司拟回购股份数量不高于6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不低于31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并将按照有关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出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7）。

2026年4月30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2026年5月12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3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2026年5月29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2.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总数达到总股本2%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1、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实施了首次回购，截至2026年7月28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7,203,842股，占公司总股本305,049,969股的2.36%。最高成交价为8.3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2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725,348.7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回购期间，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一致的说明

本次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回购方式等符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回购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四、本次回购股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

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671,416	0.22%	11,396,416	3.7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4,378,553	99.78%	293,653,553	96.26%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519,163	3.12%	16,723,005	5.48%
三、总股本	305,049,969	100.00%	305,049,969	100.00%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

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将在披露回购股份实施结果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若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出售完毕，未出售部分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